

跟从耶稣的条件

路加福音 9 章 57-62 节，马太福音 8 章 19-22 节

他们走路的时候，有一人对耶稣说：“你无论往哪里去，我要跟从你。”耶稣说：“狐狸有洞，天空的飞鸟有窝，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。”又对一个人说：“跟从我来！”那人说：“主，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。”耶稣说：“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，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。”又有一人说：“主，我要跟从你，但容我先去辞别我家里的人。”耶稣说：“手扶着犁向后看的，不配进神的国。”（路 9：57-62）

平行经文是马太福音 8 章 19-22 节：

有一个文士来对他说：“夫子，你无论往哪里去，我要跟从你。”耶稣说：“狐狸有洞，天空的飞鸟有窝，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。”又有一个门徒对耶稣说：“主啊，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。”耶稣说：“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，你跟从我吧！”

主耶稣冲人“泼冷水”

今天要查考的是路加福音 9 章 57-62 节，因为这段记载比较详尽。主耶稣到底在说什么呢？路加福音 9 章这段经文记载说，主耶稣跟门徒们正走路的时候，有一个人来到主耶稣面前，说：“你无论往哪里去，我要跟从你。”显然，这人非常钦佩主耶稣的生命及其教导，便毅然决定跟从耶稣。也许他就像那位百夫长一样，看见了基督的荣耀。上一篇信息讲的是百夫长的大信心以及这种信心的本质，他知道耶稣是主。其实整个马太福音 8 章记载的都是主耶稣的大能、奇事，也许这人亲眼目睹到了，于是说：“你无论往哪里去，我要跟从你。”

可主耶稣却冲他泼了一盆冷水。今天要是有人愿意跟从耶稣，你立刻就会说“哈利路亚！”更何况他还说“你无论往哪里去，我要跟从你”！但主耶稣却冲他泼了一盆冷水，仿佛在说：“冷静一下！”你不禁会想：“这样做不妥吧？这人说要跟从你，你却说——‘且慢！我有话要说。’”主耶稣对他说：“容我把丑话说在前头，狐狸有洞，飞鸟有窝，可人子我没有枕头的地方。”意思就是说：你决定跟从我之前，最好想清楚了做我的门徒会是什么样的前景。

留意主耶稣从不鼓动人，好像有些布道家那样挑起人的情绪，然后问：“你愿意跟从耶稣吗？”当然人人都愿意了。耶稣不会鼓动你，从中渔利。他从未举办过大型布道会，配有万人合唱团，把人弄得热血沸腾。音乐和大型聚会可以让人忘乎所以，这就是希特勒成功蛊惑人的方法。看一看二次世界大战的纪录片就能窥见一斑，每每聚众演讲，希特勒就会把会场精心布置一番：旗帜招展，军队威武，军乐高昂……真是让人神魂颠倒。

可主耶稣从不这样做，反而冲那人泼了一盆冷水。这也是我的准则，有人对我说要信主，我往往让他们冷静下来。我说：“你知道做基督徒的艰难、代价吗？”周复一周，我一直在传讲这种信息。为什么主耶稣要冲人泼冷水呢？因为他希望人先计算好了代价，再决定委身。

记得朝鲜战争爆发时，我正在中国。有关部门来我们学校招募志愿军，组织了一场动员大会。会上有人嚎啕大哭，搞得群情激昂，大家都觉得国家有难、匹夫有责，不禁热泪盈眶。我们班有一个人哭得最凶、喊得最响，然后说：

“我要去朝鲜跟美国佬拼了！”他之所以这么说，是因为我们班没有人愿意参军，他便大哭大喊一通，做一番鼓噪，然后说要参军。最后，另一人受不了他的煽动，便说也要参军，我还记得他姓孙。可到了真正报名的那一天，却只有他一人去了。他不禁愕然，四下寻摸那个大哭大喊的张姓同学，可那家伙却不声不响地躲了起来。我真替他难为情，因为他跟我还是一个球队的。洒了一通眼泪，他却不打算上前线。但他一番煽情却把本来不愿上前线的孙同学送上了前线。我至今还记得孙同学一脸无奈的表情。

试问那个受了鼓动而被迫参军的人会成为好士兵吗？假如我是指挥官，那么凡不愿上前线的，我会全部遣散。我会说：“这项任务极其危险、艰难，凡没有勇气、没有计算代价的就别去了，现在就离开吧！”因为我知道，留下来的是最优秀、最坚定的士兵。传道人用煽情方法催人信主实在是莫大的错误。那些计算过代价的，清醒、冷静做出决定的人，才会成为最优秀的士兵。在属灵的战场上，你靠情绪亢奋是坚持不了多久的。难怪那么多人举手决志做基督徒，却没有坚持下来。我已经说过，靠神的恩典，我有幸带领了一些人信主，迄今为止几乎没有一个退缩的。这就是主冲那人泼冷水的原因。

门徒不能以世界为家

主耶稣这番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呢？他自己没有枕头的地方，这是什么意思呢？你总能找到枕头的地方，哪怕躺在公园里，我就在公园长凳子上睡过觉。要是没地方住，我完全可以跑到树林里睡觉。主耶稣也可以去旷野找个栖身之地。主耶稣是在说：“你跟从我，就不能以世界为家。”这就是他的意思，正如那首诗歌所说：“这世界非我家，我无一定住处。”

所以第一点是，要想做基督的真门徒，就必须跟世界划清界限。我发现很多基督徒根本没有这种态度，反而以世界为家，这样就不能做基督的门徒了。希伯来书 11 章说，信心之父亚伯拉罕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我们要想做真门徒，必须也有这种态度，爱世界就不能跟从耶稣。

此处“世界”并非山林花鸟这些大自然景物，圣经中“世界”一词并非这个意思，而是一种人为的疏远神、背逆神的风气。我们必须跟世界划清界限，因为约翰一书 2 章 15 节说，“人若爱世界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。”你不能既事奉神、又事奉玛门，必须泾渭分明。很多基督徒正因为没有这种态度，结果基督徒生命不能持久。他们总想“二者得兼”，既要世上的钱财，又要天国。有钱本身并不是罪，但你对钱的态度非常重要，爱钱财会毁了你。

要忍受艰难困苦

再进一步来看，耶稣说没有枕头的地方，意思就是要忍受艰难困苦。主耶稣是在说：除非你愿意受苦，否则不能跟从我。圣经常常讲到苦难，做基督徒要面对很多苦难。若想跟从主，就得做好受苦的准备，主耶稣希望你一清二楚。并不是因为神希望你受苦，而是因为做门徒一定免不了受苦。

在中国的时候，我们都知道做基督徒就要受苦，无需有人来讲一篇道。我留在中国就根本上不了大学，因为不允许基督徒上大学，所以必须预备受这种苦：当一辈子的工人。即便我已经中学毕业，也只能被分配去当劳动工人。当劳动工人没什么不光彩的，可这是我惟一能够做的工作，其它工作都不许我做。所以基督徒必须做好受苦的准备。

要学习克制己身

然而北美人人安居乐业，基督徒也变得娇嫩了。要想做基督徒，就必须吃苦耐劳。既然外在环境没什么艰难，就要学习自律、刻苦，别生活得太安逸。

我希望基督徒尽可能地锻炼身体，跑跑步，这样既有益于身体，也有益于心灵。我最难以忍受的就是看见主教、牧师们大腹便便，他们真的应该去军训一段时间，这对他们的属灵、身体都大有裨益。想一想，一个大胖子牧师走进来，一身赘肉，显然缺乏自律，实在是羞辱了福音。

我建议基督徒学习训练自己，能够步行的就步行，不要总是开车。我们生活在北美，出门就开车，大腿肌肉一定都萎缩了。在吃的方面也可以训练自己，不必总是吃好的，即便每天都吃得起牛排，也要学习吃些粗茶淡饭。但愿每个基督徒都做个训练有素的好士兵！保罗就是这样劝勉提摩太的：“你要和我同受苦难，好像基督耶稣的精兵”（提后 2: 3）。不信你看看，但凡真门徒一定是个吃苦耐劳的人，你一眼就能够看出他的自制力非常强。

为人父母的也要训练儿女，让他们跑步、干活，长大了会很皮实，不至于娇气。“虎父无犬子”，“强将手下无弱兵”，你是什么样儿，你带出来的人就是什么样。有些父母溺爱儿女，结果害了儿女。爱儿女就要训练他们，这样做绝不会伤害到他们，他们反而会感激不尽。

总而言之，自律的人在用世物时懂得如何控制自己。希望下个星期开始，你的邻居就会看见你在跑步了。倪牧师跟我一起住的时候，只要我身体条件许可，我们就一起去操场跑步。我知道葛培理每天都慢跑。使徒保罗也训练自己，他说：“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”（林前 9: 27）。求神在教会兴起真正的耶稣基督的精兵。

我之所以欣然应邀今年夏天去温尼伯（Winnipeg）营会上讲道，是因为当时营会委员会邀请我时，我问：“什么题目？”原来是“前进，基督精兵！”我说：“太好了！我愿意去讲道。”要是其它什么花巧题目，我就会说：“你们另请高明吧，我不感兴趣。”

门徒必须将主放在亲情之上

第一点谈的是我们跟世界的关系，做主的门徒就必须按照圣经的教导来看待世界。但这样做并不容易，特别是每逢要尽某种义务的时候，问题就来了。下面就来到了第二点，主耶稣呼召另一人：“跟从我来！”那人回答说：“主，容我回去给父亲送终，我必须尽孝道。父亲过世了，我得埋葬他。”耶稣却说：“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，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。”

犹太人的葬礼仪式通常要举行一个星期，有的甚至七十天。以色列人就为摩西哀哭了三十天。可耶稣却回答那人说：“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，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。”真不可思议！我们以为应当孝敬父母，主耶稣也教导过要孝敬父母，甚至有一次还严厉责备法利赛人不孝敬父母（参看可 7: 10-13）。可主耶稣却在这里回答说：“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。”两种态度似乎矛盾，如何理解呢？这种回答真是石破天惊，因为第五条诫命就是孝敬父母，而主耶稣又坚决拥护律法，他说：“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；我来不是要废掉，乃是要成全”（太 5: 17）。所以现在如何理解主的这句惊人之语呢？

关键是要明白如何处理在世上的义务。当然得爱父母，但有些情况下忠孝不能两全，必须有所取舍，这就是主这番回答的意思。在马太福音 10 章 37 节，主耶稣说：“爱父母过于爱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门徒；爱儿女过于爱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门徒。”如何遵行这番教导呢？当然得爱父母、妻儿，爱一切亲朋好友，可一旦要面临抉择，则必须爱他胜过一切。这就是主耶稣这番话的意思。

在路加福音 9 章这段经文中，门徒们面对的是什么抉择呢？读一读下文，就是路加福音 10 章，原来主耶稣就要差遣门徒去以色列各地传道了。门徒们已经整装待发，不可能延迟七天，等那人办好了葬礼再出发。天国的工作刻不容

缓，因为关乎到了众人的永生。一周之内以色列全境有多少人会死亡呢？他们就永远听不到天国的福音了。

要是你必须出去传福音，可父亲却过世了，那么你会如何选择呢？是参加葬礼，还是去传福音？太难选择了！我们当然爱父亲，但传福音义不容辞，你会如何选择呢？门徒必须选择去传福音。不妨体会一下那人的感受，他可能会想：“不埋葬父亲就是不孝，亲戚们会怎么看我呢？”

我知道当今基督徒会如何做，他们会说：“对不起，我不能去传道，必须埋葬父亲。要么我就先去埋葬父亲，然后再看看还有什么传道工作可做。”我敢说绝大多数基督徒都会这样做，他们会给出一个属灵理由——“不埋葬父亲就不荣耀主”。这句话听来属灵，可果真属灵吗？听一听主的教导，虽然很逆耳。

要趁父母健在时爱他们

主耶稣的意思是，你一旦面临选择，会选择哪一样呢？要想做他的门徒，就必须选择去传福音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没有永生的世人也可以办葬礼，无需有永生的人去办。这里有一个重要的属灵原则：没有属灵生命的人可以做的事情，你就不必去做了。你爱父亲不错，可父亲死了，就不要去埋葬他了。父亲健在时，你去爱他；一旦死了，你就无能为力了。趁着父母健在，现在就去爱他们吧。切记：父母不可能永远跟你在一起，终有一天要离开人世。我父母已经不在，我非常爱他们。要是他们健在时我不爱他们，那么等到过世再去爱就太迟了。

父母终究会过世，现在就去爱他们！现在是爱他们、向他们显示神大爱的时候。有些人真莫名其妙，一辈子都不怎么关爱父母，可父母一过世，便买来上好的棺木、成堆的花圈，找一块最佳的墓地下葬。我告诉你，再好的棺木（无论是木制还是铜制的）、再多的花圈，这对你父母来说都毫无裨益。他们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问心有愧，觉得自己一生都没爱过父母，现在必须弥补一下，给父母买一副好棺木。

主这番教导的意思是：父母一旦死了，你就不能再为他们做什么了。要是能够参加葬礼，甚至为他们举办一场隆重的葬礼，当然没问题。可一旦面临选择，要么参加葬礼，要么传福音，则每一个真门徒都会选择去传福音。

我发现基督徒做的很多事情都可以留给非基督徒去做，而传福音是非基督徒不能做的。埋葬死人，非基督徒也能做，你无需去做。所以如果面临选择，你就去做非基督徒不能做的事情吧。包括社会上很多职业，非基督徒都可以做。你有传福音的恩赐和呼召，那么就去传福音吧，这是非基督徒做不来的。

路加福音 9 章这段教导跟马太福音 10 章 37 节的教导是同一个原则：当然要爱父母，可一旦面临选择，就要爱耶稣胜过爱父母。同样，我希望妻子爱我，她也应该爱我，可我希望她更爱主，应该爱主耶稣胜过爱我，因为这是主的要求，因为主耶稣更重要、更伟大。

更爱主的人也会更爱人

奇妙的是，若有人爱主耶稣胜过爱你，那么他对你的爱不但不会减少，反而会加增。所以凡是即将结婚的人，务要让你的爱人爱主胜过爱你。你会发现，你鼓励他越发爱主，他也会越发爱你；而你希望他爱你胜过爱主，最终他对你的爱也会日渐淡薄。这个原则真是不可思议，我现在也捉摸不透，可这绝对千真万确。

为人父母的千万不要教导儿女说——“你必须爱父母，然后才爱主耶稣。”你会发现最终儿女既不爱主耶稣，也不爱你。然而你教导儿女说——“你要爱

主耶稣胜过爱父母，主耶稣永远居首位”，奇妙的是，他们爱主耶稣，也更爱你！

这也是马太福音 6 章 33 节的原则：“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，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。”也许秘诀就是你越爱神，神就越会把爱浇灌在你心里，结果你就越爱人。

主耶稣总是先求神的国，可他又深爱着自己的母亲。我想主耶稣对自己母亲的那份爱，天下的儿子都莫与为比。即便被挂在十字架上的那一刻，痛到撕心裂肺，他还惦记着母亲，为母亲安排了出路，就是让自己最亲爱、最亲近的门徒继续奉养母亲。我们也能够看见耶稣的母亲深知儿子爱她，所以耶稣去到哪儿，她就跟到哪儿。有多少母亲跟着儿子四处奔波，做儿子的门徒呢？这就是她对儿子的爱，甚至儿子被钉十字架的时候，她也在刑场。

这就是主耶稣的教导，所以要想做真基督徒、真门徒，就必须这样做：当然得爱父母，可一旦面临选择，总要更爱主。家母去世的时候，我正在安大略（Ontario），一封电报传来了噩耗，你以为我会放下传福音工作去参加母亲的葬礼吗？我非常爱母亲，直到今天也没有淡薄下来。可要是不得不选择其一，那么我会选择继续传福音，虽然这个噩耗让我万分悲痛。这是门徒必须做出的选择，总要爱主超过爱父母。

门徒必须斩断对世界的恋慕

最后一点是，另一人也对主耶稣说了同样的话：“主，我要跟从你，但容我先去辞别我家里的人。”这也合情合理，至少跟家人道个别，难道连道别也不许，突然就消失了吗？圣经并没有交待那人的家有多远，也许往返需要两天时间，但这不是关键，关键在于他要先去辞别家人，然后再去传福音。主耶稣立刻觉察到他的想法有问题。

关键就是这个“先”字。要是他说“容我去辞别家人”，则没问题。“先”字举足轻重，可能乍一看根本没留意到这个字，以为他就是在说“容我去辞别家人”。辞别家人当然无可厚非，这就是以利沙对以利亚说的话，“求你容我与父母亲嘴，我便跟随你。”以利亚说：“你回去吧！”（王上 19：19-20，中文翻译加上了一个“先”字，原文没有。）

关键就是这个“先”字，任何事都不可放在主和主的工作之先。每一个真门徒都会将主耶稣放在首位。主耶稣立刻看透了他的心思，所以才回答说：“手扶着犁向后看的，不配进神的国。”希腊原文用的现在进行时，直译过来就是“不断地向后看”。不妨想象一下，一边扶着犁，一边回头看，你还怎么犁地呢？

所以这第三点针对的是我们对世界的恋慕，依依不舍。既想做门徒，又频频回望世界，牵肠挂肚，那么你根本做不了门徒。这就是很多基督徒的态度，不愿跟世界一刀两断。比如说，你放弃了工作事奉主，可还在回首留连——“真希望还能回去工作”，那么你干脆不要辞职事奉主了。做基督徒就要破釜沉舟，义无反顾。要勇往直前，决不退缩。

“破釜沉舟”是项羽巨鹿之战大败秦军的典故。巨鹿在一条河的对岸，项羽引兵渡了河，然后便将渡船全部沉下水，砸破做饭的大锅，烧毁房屋，只带上三天的粮食，以示决一死战，一心向前，决不后退。这就是主耶稣要求门徒应该有的态度：义无反顾。保罗也说，“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，向着标竿直跑”（腓 3：13-14）。即是说，从现在起立志向前，决不后退。如果你已经决定了事奉主，就不要常常想着留有余地，一旦前景不好，便溜之大吉，这样绝对做不了门徒。

我们是真门徒吗？

归结上文，我们看见了三个要点。首先，基督徒不能以世界为家，必须甘愿吃苦耐劳。没有做好这种思想准备的人，就不能事奉主。很多人对我说：“我想一边事奉主，一边工作。”当然可以！不过你这样做的真正原因是什么呢？的确不是人人都蒙了召去传福音，可有的人蒙了召，却不愿行动，因为吃不了苦。

如果现在你的年薪是一万八，那么你愿意做个只拿九千年薪的传道人吗？你愿意将收入减半吗？愿意降低生活水平吗？很多人之所以不愿传福音是因为吃不了苦，于是便找个借口说：“我可以一边工作，一边在教会里事奉。”当然可以！可这是你不愿全职事奉主的真正原因吗？可见我们并没有竭尽所能去做主的工作。我敢断言，要是我们愿意吃一点点苦，愿意为主给出更多，就可以为主的工作做出更多贡献，这样就能积攒财宝在天上。

有人说：“我什么事奉主呢？”至少可以捐钱支援主的工作，这方面的服事是每个基督徒甚至学生都力所能及的。你可以省下买饮料的钱，放到主的工作上。可我们往往选择花钱买可口可乐，不愿喝白开水。可口可乐只是爽口而已，但糖分太多，对牙齿乃至整个身体都有害，医生说对心脏也有害。要是含有糖精，则会引致膀胱癌。总之你是在花钱买病，倒不如把这几块钱放到主的工作上。

第二，在世上我们有当尽的义务，特别是对亲人，但在义务与主之间，必须把主摆在首位。这就是困难所在了，因为我们都深爱自己的亲人。出去传福音就得离开家，可能要几个星期，这就苦了妻子、儿女。难道说妻子无依无靠，没有交通工具，所以我就得守在家，不出去传福音吗？当然不行！即便是对亲人当尽的义务，也要摆在主的工作之后。

第三，每个真门徒都要斩断对世界的恋慕，要破釜沉舟，毅然决然去事奉主。“手扶着犁向后看的，不配进神的国。”我们说爱耶稣，可经得起主这番教导的检验吗？觉得困难吗？愿主的话鉴察我们的心，看看我们是不是真门徒。

《完》
